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风险因素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四、 资产情况.....	1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0
六、 负债情况.....	2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3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4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4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4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
财务报表.....	2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7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G20 永兴、20 永兴绿色债	指	2020 年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 永兴 03	指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永兴 01	指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永兴 01	指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永兴 02	指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都证券	指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交投	指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长兴城投	指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6 月
报告期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末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营业日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章程	指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长兴永兴
外文名称（如有）	YongXing Counstruction Development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YX Construction
法定代表人	钱国平
注册资本（万元）	81,100.00
实缴资本（万元）	81,1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长兴县龙山街道兴国商务楼 1 幢 1102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长兴县龙山街道兴国商务楼 1 幢 1102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cxyx@vip.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赵文岐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龙山街道兴国商务楼 1 幢 1102 室
电话	0572-6298779
传真	0572-6298779
电子信箱	18538307@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长兴县财政局（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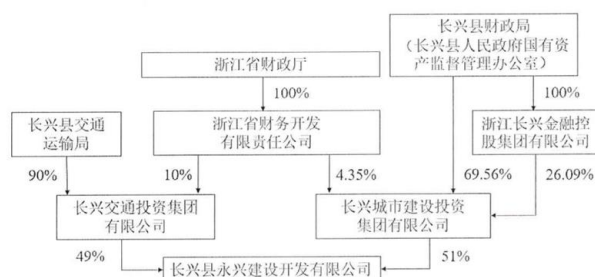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控股股东的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实际控制人的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51%，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48.78%，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钱国平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钱国平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无

发行人的监事：张瑞霞

发行人的总经理：钱国平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赵文岐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公司经营范围为“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游览景区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销售代理；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人造板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木炭、薪柴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是长兴县龙山新区最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开发建设主体，主要负责龙山新区内土地开发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以及国有资产运营。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逐步形成以土地开发、工程建设、贸易及旅游业务为主的主营业务，以及租赁等其他业务。

（3）发行人通过与长兴县人民政府、长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合作开发土地协议》及《土地开发收入结算条款变更协议》，进行长兴县龙山新区约 13,500 亩和长兴县老城区约 1,000 亩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包括了土地整理、城市配套设施建设等内容。发行人按照长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定的建设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对相应地块进行征用、拆迁、土地平整、城市配套设施建设等。在发行人完成土地整理项目后，经验收合格的土地通过招拍挂方式出让。土地出让后，发行人按照成本加成不高于 50%的比例确认土地开发收入。由于每年度开发土地区位及土地性质存在差异，因此成本加成比例非固定值，随土地性质的不同具有一定的波动性。

（4）发行人工程建设业务为委托代建模式，具体由发行人与政府或相关单位签署委托代建协议，发行人负责资金筹措及实施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发行人与签约方根据委托代建协议约定的回购安排在当期确认工程代建收入，回款金额按照项目实际总投资加上委托方给予的一定收益空间确认（一般不超过项目实际总投资的 10%）。发行人工程项目建设业务是根据委托代建协议获得相关授权，业务模式合法合规。

（5）自 2018 年起，依托长兴县内优势产业与企业，发行人主动拓宽经营领域，新增商品销售业务，涉及的产品主要为电解铜、橡胶和熟料等。经营模式方面发行人商品销售业务主要面向两类客户，一类是发行人进行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的合作施工方，另一类是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依托县内优势产业与企业拓展的企业商贸客户。报告期内发行人商品销售业务主要是采用“以销定采”模式，即根据下游客户需求，向自身掌握渠道的上游供应商采购，交货方式根据合同具体约定执行。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主要从事龙山新区土地一级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及贸易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龙山新区作为长兴县新的行政与商业中心，是长兴现阶段及未来城镇化发展重心，发行人作为龙山新区最主要的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对提升长兴县城镇化建设和促进长兴县经济发展均具有重要作用。

在社会经济水平迅猛发展的形势下，长兴县的城市建设快速发展，长兴县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已扩大到 48 平方公里，建成区人均城市道路面积 26.79 平方米。未来长兴县政府将按照“县强、民富、景美、人和”的山水园林型现代化新兴城市目标，积极实施新型城市化战略，进一步加大土地开发和建设用地复垦力度，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探索工业用地供给方式改革创新，提高土地资源配置效率，认真执行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现城市发展与产业集聚、人口集聚的良性互动。因此，土地开发管理行业在长兴县具有十分广阔的发展空间。

湖州市长兴县是浙江省的北大门，与苏、皖两省接壤，是一个“三省通衢”的交通枢纽。境内有杭宁、申苏浙皖、杭长、申嘉湖四条高速，宣杭、杭牛、新长三条铁路，104 和 318 两条国道和一条长湖申航道，与上海、杭州、南京等大城市均在 2 小时最佳交通圈内。长兴县充分发挥地理位置优势，加快物流体系建设，为贸易行业提供了诸多便利。但相对于快速发展的地方经济，当前该地区贸易行业仍存在一定发展空间。通过开辟多元融资渠道筹集建设资金，加大投资力度，拓展商贸市场，进一步发挥地缘优势，是下一步发展的关键。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无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土地开发收入	0	0	—	0.00	16,721.45	13,549.59	18.97	29.18
工程建设收入	23,094.54	20,995.03	9.09	63.01	15,218.25	13,834.78	9.09	26.56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商品销售收入	12,731.82	12,371.24	2.83	34.74	24,681.47	24,703.42	-0.09	43.08
旅游收入	1.72	44.42	-2,482.56	0.00	15.83	75.69	-378.19	0.03
租赁收入	519.14	280.33	46.00	1.42	322.25	24.40	92.43	0.56
污水处理收入	0	0	-	0.00	258.25	106.48	58.77	0.45
其他收入	305.86	329.77	-7.82	0.83	79.98	88.65	-10.84	0.14
合计	36,653.08	34,020.80	7.18	100.00	57,297.49	52,383.01	8.58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为城投市政类公司，主要业务为土地开发及工程代建业务，不涉及具体产品销售。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公司 2023 年上半年未确认土地开发收入，主要系受土地出让市场下行影响。

（2）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工程建设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系工程项目结算进度加快所致。

（3）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商品销售收入大幅下降、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系削减低毛利贸易规模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是龙山新区土地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的最主要主体。龙山新区位于长兴县城北部，西枕龙山，东览太湖，是长兴县县政府所在地，前三期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9 平方公里，其中一期面积 2.6 平方公里，二期面积 3.4 平方公里，三期面积 3 平方公里。四期西太湖（长兴）科教生态城规划面积 60 平方公里，另外五期项目整体规划正在逐步完善中。目前龙山新区初具规模已成为长兴城市建设的新亮点，提升了长兴城市品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目标：积极探索发展新业务、新商业模式，增强公司造血功能，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继续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壮大，同时积极利用区域资源，配合长兴县整体规划，探索资源的综合开发，发展新型产业。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土地开发及工程建设业务开发周期较长，存货余额较大，占用大量资金，资产周转率较低，容易受国家产业政策调整或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不利影响；

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能力，将整合和发展经营性、盈

利性较好的重点建设项目，充分发挥自身的政策优势，盘活资产，提高公司自身盈利能力。

（2）公司贸易业务毛利率较低，盈利能力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较大。

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加强采购管理、加强销售客户信用管理，严格控制关键操作节点，有效防控风险，提升公司贸易业务运营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决策权限与决策程序

发行人对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均需要根据《资金拆借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成相应的决策程序，了解对方借款用途和还款能力，并根据拆借金额由公司财务部门或执行董事分层决策，具体而言：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拟与自然人发生的往来款项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应先行向公司财务部门备案，无异议后方可签署有关协议；发行人拟与企业或单位达成的往来款项总额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至 5,000 万元之间（不含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值的 0.5%至 5%之间的，应由业务部门向财务部门提交资料，由财务部门负责人审议通过后方可进行；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拟与企业或单位达成的往来款项总额高于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且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值的 5%的，应向公司财务部门提交书面资料，由计划财务部根据相关规定提请执行董事审议后方可进行。

公司执行董事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若执行董事为关联董事，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2）定价原则

发行人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资金拆借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定价。交易双方的定价在相关协议中予以明确。

（3）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具体关联交易金额于财务报告中定期披露。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永兴 03
3、债券代码	167978.SH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3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0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永兴 01
3、债券代码	177770.SH
4、发行日	2021 年 2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2 月 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2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永兴 01
3、债券代码	194501. SH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5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8.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永兴 02
3、债券代码	182729. SH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2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6.9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 年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G20 永兴、20 永兴绿色债
3、债券代码	152437.SH、2080071.IB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16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5.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置本金分期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7 年即 2023 年至 202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7978.SH
债券简称	20 永兴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第 4 至第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

	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	--

债券代码	177770.SH
债券简称	21 永兴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第 4 至第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194501.SH
债券简称	22 永兴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一）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 3、发行人承诺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

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2、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

（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

（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

（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

（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

（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

（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

3、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

（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

4、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

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

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7978.SH、177770.SH
债券简称	20 永兴 03、21 永兴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监测，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94501.SH、182729.SH
债券简称	22 永兴 01、22 永兴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监测，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437.SH

债券简称	G20 永兴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有效保障措施和具体工作计划，包括聘请债权代理人签订《债权代理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与债权代理人及账户及资金监管银行签订《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内部机制。本次债券采用本金提前偿还方式，从第三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

	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67978.SH、177770.SH

债券简称	20 永兴 03、21 永兴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将根据公司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偿债保障措施：（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二）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三）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五）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七）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根公司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至少采取以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者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除上述偿债保障措施外，公司承诺：若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障金，公司不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4501.SH、182729.SH

债券简称	22 永兴 01、22 永兴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券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兑息日为 2027 年的 5 月 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户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3、提高盈利能力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6、严格的信息披露 7、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无变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预付工程款
存货	土地开发成本，工程建设成本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41,278.50	198,435.14	21.59	-
其他应收款	476,689.08	363,759.66	31.05	新增预付工程款
存货	1,608,622.54	1,582,143.73	1.67	-
投资性房地产	109,539.32	109,539.32	0.00	-
固定资产	127,832.34	129,602.7	-1.37	-
在建工程	31,949.39	16,327.97	95.67	增加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长兴校区建设成本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 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 面价值占该类别 资产账面价值的 比例(%)
货币资金	24.13	7.57	—	31.37
存货	160.86	1.28	—	0.80
投资性房地产	10.95	8.75	—	79.91
合计	195.94	17.4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73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17 亿元，收回：0.52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9.3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7.88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5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9.15 亿元和 48.9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5.0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1.40	33.10	34.50	70.45%
银行贷款	0.00	0.42	2.44	9.61	12.47	25.4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1.00	1.00	2.00	4.08%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42	4.84	43.71	48.9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6.91 亿元和 93.9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2.1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1.40	33.10	34.50	36.71%
银行贷款	0.00	7.45	8.49	39.51	55.45	59.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69	1.51	1.83	4.03	4.29%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8.14	11.40	74.43	93.9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94,350.31	34,544.37	173.13	增加短期融资规模
其他应付款	592,687.89	567,097.36	4.5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402.24	112,953.42	-5.80	-
其他流动负债	984.04	12,916.56	-92.38	债务到期偿还
长期借款	405,023.60	260,775.00	55.32	增加长期融资规模
应付债券	331,037.60	344,774.36	-3.98	-
长期应付款	11,113.87	16,248.76	-31.60	债务到期偿还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89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项目建设成本支出较大，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远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4.69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6.5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89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6.72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52437.SH、2080071.IB
债券简称	G20 永兴、20 永兴绿色债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5.6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募投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报告期内，项目运行正常。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良好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	无

主要内容（如有）	
其他事项	无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2,784,959.57	1,984,351,372.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9,471.80	10,211,450.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986,004.22	841,875.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66,890,830.74	3,637,596,604.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086,225,442.94	15,821,437,303.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53,212.91	1,526,691.74
流动资产合计	23,289,329,922.18	21,455,965,298.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037,222.23	30,037,222.23
长期股权投资	522,400,490.94	515,485,917.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60,000.00	7,5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95,393,200.00	1,095,393,200.00
固定资产	1,278,323,371.74	1,296,027,036.25
在建工程	319,493,947.55	163,279,697.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3,856,024.64	270,115,546.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081,534.14	61,647,72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30,707.69	15,143,60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267,914.61	87,203,489.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5,344,413.54	3,541,893,445.85
资产总计	27,024,674,335.72	24,997,858,744.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3,503,050.22	345,443,663.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31,160,882.51	15,324,662.21
预收款项	200,207.06	281,940.63
合同负债	296,807,387.23	297,263,009.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7,800,806.72	38,325,569.66
其他应付款	5,926,878,886.77	5,670,973,609.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4,022,366.02	1,129,534,164.48
其他流动负债	9,840,430.57	129,165,596.70
流动负债合计	8,510,214,017.10	7,826,312,216.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50,236,000.00	2,607,750,000.00
应付债券	3,310,376,000.00	3,447,743,6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1,138,684.32	162,487,584.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288,021.02	86,288,021.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58,038,705.34	6,304,269,206.01
负债合计	16,068,252,722.44	14,130,581,422.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1,000,000.00	81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49,507,790.38	7,349,507,790.3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222,443,913.01	222,443,913.01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19,069,939.87	219,069,939.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53,965,892.99	2,264,655,71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55,987,536.25	10,866,677,353.65
少数股东权益	434,077.03	599,96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56,421,613.28	10,867,277,32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024,674,335.72	24,997,858,744.08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9,137,081.80	728,109,29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2,600,769,300.11	1,714,715,738.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367,067,855.02	9,456,447,329.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23,998.06	1,518,981.96
流动资产合计	12,686,998,234.99	11,900,791,349.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00,000.00	1,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895,356,274.05	5,882,205,039.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60,000.00	7,5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6,244,726.23	988,240,965.31
在建工程	313,643,588.76	163,279,697.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267,914.61	87,203,489.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81,572,503.65	7,129,989,191.85
资产总计	19,968,570,738.64	19,030,780,540.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165,146.41	7,621,244.8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283,307,621.36	293,134,568.93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19,847,026.43	19,845,614.29
其他应付款	3,665,084,758.09	3,794,305,260.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4,268,264.84	395,740,602.73
其他流动负债	8,499,228.64	8,794,037.07
流动负债合计	4,774,172,045.77	4,719,441,328.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1,000,000.00	161,000,000.00
应付债券	3,310,376,000.00	3,447,743,6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8,335,815.90	28,335,815.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9,711,815.90	3,637,079,415.90
负债合计	9,173,883,861.67	8,356,520,744.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1,000,000.00	81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64,004,867.16	7,664,004,867.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9,069,939.87	219,069,939.87

未分配利润	2,100,612,069.94	1,980,184,989.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94,686,876.97	10,674,259,796.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68,570,738.64	19,030,780,540.96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菁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6,530,790.42	572,974,921.07
其中：营业收入	366,530,790.42	572,974,921.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2,369,059.16	565,974,359.69
其中：营业成本	340,207,958.11	523,830,072.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092,170.15	1,011,861.66
销售费用	10,286.50	
管理费用	32,595,798.39	22,321,299.8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462,846.01	18,811,125.20
其中：利息费用	27,639,000.34	28,733,953.46
利息收入	16,201,154.33	10,024,317.15
加：其他收益	110,949,824.59	141,000,401.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5,426.53	-152,654.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85,426.53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8,838.81	-2,690,679.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257,290.51	145,157,628.45
加：营业外收入	11,823,567.16	21,552.61
减：营业外支出	1,768,094.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312,762.77	145,179,181.06
减：所得税费用	168,471.06	1,578,801.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144,291.71	143,600,379.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144,291.71	143,600,379.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310,182.60	143,923,081.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890.89	-322,701.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144,291.71	143,600,379.9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310,182.60	143,923,081.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890.89	-322,701.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菁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1,186,996.32	301,175,326.70
减：营业成本	209,950,342.97	266,843,630.63
税金及附加	6,800,602.14	86,567.8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494,128.09	6,565,093.8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531,047.42	-6,580,951.5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10,000,000.00	9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4.13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4.13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48,635.50	-480,669.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225,569.17	123,780,316.74
加：营业外收入	11,823,566.99	2,505.01
减：营业外支出	1,622,055.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427,080.64	123,782,821.7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427,080.64	123,782,821.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427,080.64	123,782,821.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427,080.64	123,782,821.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137,773.11	653,393,722.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338,719.26	3,068,913,39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476,492.37	3,722,307,12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4,701,582.12	811,738,023.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7,960.96	3,655,06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08,996.57	1,004,898.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988,566.63	2,369,225,47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4,237,106.28	3,185,623,45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760,613.91	536,683,66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712,976.75	50,018,0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66,812.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12,976.75	50,584,86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12,976.75	-50,584,86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86,618,400.00	1,7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537,083.32	640,970,17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8,155,483.32	2,395,970,173.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42,587,455.26	1,287,954,38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084,602.91	296,704,110.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725,916.04	480,829,242.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397,974.21	2,065,487,736.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757,509.11	330,482,43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483,918.45	816,581,240.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9,566,019.30	1,004,911,81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6,049,937.75	1,821,493,055.90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761,256.18	351,245,297.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25,838.30	1,690,501,43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387,094.48	2,041,746,735.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406,441.42	264,618,648.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154.66	3,655,06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00,602.14	86,567.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941,027.93	1,410,625,98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811,226.15	1,678,986,26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424,131.67	362,760,469.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760,784.96	18,0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910,784.96	18,0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10,784.96	-18,0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2,632,400.00	8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537,083.32	305,970,17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4,169,483.32	1,115,970,173.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472,337.89	96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206,241.87	206,757,643.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3,204.63	3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621,784.39	1,524,757,64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547,698.93	-408,787,46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212,782.30	-46,045,050.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960,019.67	227,513,53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172,801.97	181,468,487.73

公司负责人：钱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文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菁

